

山东省 注册会计师 行业报告防伪页

报告标题: 2021年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报告文号: 宁万和会咨字[2021]第004号

客户名称: 宁阳县财政局

报告时间: 2020-05-18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现军 (CPA: 370800030001)
刘静 (CPA: 370800030009)



0105382021051507585556
报告文号: 宁万和会咨字[2021]第004号

事务所名称: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事务所电话: 13345283429

传真: 0538-5635056

通讯地址: 宁阳县城东街201号

电子邮件: sdnywh@sina.com



防伪查询网址: <http://sdcpcpvfw.cn> (防伪报备栏目) 查询

**2021年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
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专项债券（一期）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专项评价报告**

宁万和会咨字〔2021〕第004号

我们接受宁阳县财政局委托，对2021年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专项债券（一期）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审核的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发行人对该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具体预测说明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项目收益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项目收益及现金流入预测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需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本总体评价仅供发行人本次发行本项目专项债券的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财务评价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经专项审核，我们认为，在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前提下，本次评价的2021年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专项债券（一期）预期息前净现金流量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及利息，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同时，我们查阅了发行人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有关基础数据，通过测算，未发现实施方案中关于现金流的计算公式存在明显偏差。

总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财务评价假设

（一）一般假设

1、发行人遵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规定进行本项目申报，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发行人预测的项目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6、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特殊假设

1、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和地区的规划，发行人编制的项目投资概算及工程进度计划客观反映了本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

2、项目竣工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3、项目可用于偿还债券的息前经营现金流量按计划全部用于归还债券本息。

二、应付本息情况

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 52318.20 万元，拟申请政府专项债券总计 26100 万元，其中：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 3000 万元，剩余专项债券 23100 万元计划于 2021 年底前发行完毕。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0%，期限 20 年，在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支付利息，到期后一次偿还本金，债券存续期内应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续期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偿还本金	期末本金余额	利率	应付利息
第 1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2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3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4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5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6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7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8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9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0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1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2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3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4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5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6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7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8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19 年	26,100.00		26,100.00	4.00%	1,044.00
第 20 年	26,100.00	26,100.00	0.00	4.00%	1,044.00
合 计		26,100.00	-		20,880.00

注：本次发行债券 3,000.00 万元，剩余部分拟在 2021 年底之前发行完毕。

三、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净收益

根据对本项目净收益预测的审核，通过对医院门诊收入、住院收入、餐厅收入等收入和相关运营成本费用估算，测算得出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项目息前净现金流量为 58874.01 万元。

测算结果详见后附“专项测算说明”。

四、预期项目净收益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情况

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收益和现金流覆盖债券还本付息情况为：本息覆盖倍数 1.25。

项目名称	拟发行额度	期限 (年)	净现金流入测算	债券本息测算	本息覆盖倍数
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	26100.00	20	58874.01	46980	1.25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 2021 年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专项债券（一期）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为项目建设提供足够的资金支持，保障其施工建设运营的成功。同时，项目实施完成后产生的收入为后续资金回笼手段，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 2021 年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专项债券（一期）还本付息要求。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1 年 05 月 18 日

专项测算说明

一、基本项目情况

(一) 项目管理单位

本项目管理单位为宁阳县卫生健康局，负责项目协调督导工作；项目法人单位为宁阳县中医院，负责项目的具体建设和管理。

宁阳县中医院，始建于1958年12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70921494321196E，住所：宁阳县欣街路219号，法定代表人：胡大海，登记状态：正常状态。

经营范围：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医疗与护理，医学教学，医学研究，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养老服务、培训。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医疗卫生事业直接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它不单纯是医疗和健康问题，还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卫生事业不能健康的发展，势必会影响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就不能为人民群众解除看病难的后顾之忧，那么也就不能全面构建和谐社会。卫生事业是造福于人民的事业，卫生事业关系到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的全局，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具有独特地位。随着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推进，卫生事业将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人人享有卫生保健，全民族健康素质的不断提高，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是人民生活质量改善的重要标志，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是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

在新的历史时期，中医药事业面临新的发展机遇。中医药发展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党和国家制定了一系列保护、扶持、促进中医药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国务院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在政策制定、项目规划、资金投入等方面加大了对中医药的支持力度。“十三五”期间，国家将进一步加大对卫生事业的投入，完善公共卫生和医疗服务体系，加强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建设，加快构建以社区为基础的新型城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对重大疾病防治的研究，保护和发

展中医药，大力发展中药产业，中医药发展形成了良好的法律政策环境。

近几年，宁阳县中医院不断加强医院管理，专业技术水平逐年提高，综合服务能力

不断增强，就医环境逐步改善，来医院就诊人数急剧增多。但是由于医院占地面积仅 14.1 亩、建筑空间约 2 万平方米，临床一线科室布局与床位设置不合理、基础设施老化、业务用房紧张，难以拓展新的服务项目，发展空间受限。院内较狭小，车辆停放拥堵，环境优势、区域优势逐渐弱化，医院已进入了发展瓶颈期，严重影响和制约了医院健康、持续发展。尤其此次新冠肺炎疫情，宁阳县城医疗机构内没有一处设置合理、安全规范的感染性疾病科的劣势更加凸显。

为实现医院长期可持续化发展，宁阳县中医院拟争取县政府及各部门支持，按照国家中医药管理局三级甲等中医医院建设标准，在宁阳县城西区孔融街以南、七贤路以西新建一占地 100 亩，开设床位 800 张，科室床位布局合理、基础设施配套健全、综合服务功能完善的医养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中医医院。该规划符合医院自身发展建设的现实需求，顺应宁阳县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格局调整的必然趋势，响应宁阳县城区规划建设重大决策和战略部署。因此，医院整体搬迁对于推进全县“三保一提升”工作目标，增强县城城市功能、构建县城总体发展框架、保障县城民生福祉、提升县城建设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和深远影响。

本项目即是在上述背景下提出的。

2. 项目基本情况

宁阳县中医院位于宁阳县欣街路 219 号。

本期工程项目主要有：本次医院建设工程规划占地 66667 平方米（合 100 亩），总建筑面积 120000 平方米（含地上 100000 平方米、地下 2000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病房综合楼 64000 平方米、门诊医技楼 24000 平方米、感染楼 4000 平方米、行政办公楼 4000 平方米、后勤服务楼 4000 平方米以及地下停车场 20000 平方米，并配套完善道路、绿化及市政公用设施，项目建成后，共设床位 800 张。

项目建设期初步确定为 36 个月（含前期工作时间），预计 2023 年 12 月完工。

3. 项目规划审批

2020 年 9 月，宁阳县行政审批局文件《关于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宁审批投资字[2020]66 号），批复同意了宁阳县中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财务评价假设

（一）一般假设

1、发行人遵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 号）规定进行本项目申报，无重大不合规事项；

2、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3、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4、对发行人有影响的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

5、发行人预测的项目收入能够顺利执行；

6、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7、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对发行人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二) 特殊假设

1、本项目符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行业和地区的规划，项目竣工验收后在实际运营中可达到预期的设计能力；

2、项目可用于偿还债券的息前经营现金流量按计划全部用于归还债券本息。

三、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 投资估算

1、编制依据及原则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山东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则》(2016年)；

(3)《山东省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年版)；

(4)《山东省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年版)；

(5)《山东省建筑工程价目表》(2018年)；

(6)《山东省安装工程价目表》(2018年)；

(7)《山东省建设工程费用项目组成及计算规则》(2016年)；

(8)《山东省市政工程概算定额》(2018版)；

(9) 泰山区同类工程造价情况；

(10) 建设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

2. 估算说明

本项目工程投资估算范围包括：工程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和预备费、债券发行费、建设期利息。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52318.2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3764.1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062.80 万元，预备费 307.20 万元，债券发行费 26.10 万元，建设期利息 2158.00 元。

(二) 资金筹措方案

按照项目承办单位提供的资金筹措意见，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项目单位对上争取，自筹解决。

1、资金筹措原则

本次筹措资金结合以下原则：（1）项目投入一定的资本金，保证项目顺利进行建设及后续融资的可能。（2）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进行融资。

2、资金来源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52318.20 万元，其中：拟发行专项债券 26100 万元，本次发行 3000 万元，剩余部分拟在 2021 年底之前继续发行完毕，合计占项目总投资的 49.89%，其余部分全部自筹，合计占项目总投资的 50.11%。

四、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收入预测

本项目运营收入主要包括医院门诊收入、住院收入、餐厅收入等。

1、门诊收入

门诊收入预测参照对宁阳县中医院近三年的运营情况调研结果，近三年门诊人数依次为 102280、105912、96113，由于 2020 年门诊人数受新冠疫情影响，按照修正后的门诊人数计算的三年平均增长率为 6.22%。出于谨慎性考虑，建设期门诊人数以 5%的年增长率来预测门诊人次，则 2023 年门诊人次为 11.13 万人次，同时，考虑到项目建设后，门诊楼规模增加带来的影响，正式运营后前三年增长率按照 20%，10%，5%计算（此增长率不考虑新建负面因素），其他各年按照 3%计算。门诊收费标准依据宁阳县中医院近三年平均每人每次消费金额为 177.67 元、226.14 元、278.98 元，取近三年门诊单人次消费额的平均值，即 227.60 元作为运营期 1-3 年计算每人每次消费金额，以后每三年上涨 10%。

2、住院收入

住院收入参照宁阳县中医院近三年住院床位收费依次为 690.02 元/个·日、744.70 元/个·日、704.02 元/个·日。宁阳县中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天数为 9.58 天，人均住院费用为 6847.50 元，即平均每张病床收费为 714.77 元/个·日。2015 年，山东省三级医院出院者平均住院天数为 10.3 天，人均住院费用为 12637.8 元，即平均每张病床收费为 1226 元/个·日。综合上述影响因素和本院实际情况，本次预测取 900 元/个·日作为本项目运营期住院收费标准，预测期内不再考虑价格增长。本项目计划设立床位 800 个，由于宁阳县中医院具有良好运营基础，且现在床位基本满负荷运营，因此项目建成后床位饱和率运营期前二年取 90%，以后年度床位饱和率取值 95%。

(二) 项目运营成本测算
 主要包括原材料费、燃料动力费、职工薪酬、固定资产维护更新费用、营业费用、管理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费及财务费用。

项目债券存续期年成本预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2033年
原材料费	15,155.15	15,322.28	16,163.30	16,420.05	16,485.66	16,553.25	16,861.85	16,940.72	17,021.95	17,392.90
燃料及动力费	324.99	334.74	344.78	355.13	365.78	376.75	388.06	399.70	411.69	424.04
职工薪酬	7,200.00	7,344.00	7,490.88	7,640.70	7,793.51	7,949.38	8,108.37	8,270.54	8,435.95	8,604.67
固定资产维护更新费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营业费用	275.55	278.59	293.88	298.55	299.74	300.97	306.58	308.01	309.49	316.23
管理费用	432.00	440.64	449.45	458.44	467.61	476.96	486.50	496.23	506.16	516.28
固定资产折旧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财务费用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合计	27,134.79	27,467.35	28,489.40	28,919.97	29,159.41	29,404.42	29,898.46	30,162.31	30,432.34	31,001.22
其中：经营成本	24,434.05	24,766.61	25,788.66	26,219.22	26,458.67	26,703.67	27,197.72	27,461.56	27,731.60	28,300.48
项目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合计	
原材料费	17,487.70	17,585.34	18,031.22	18,145.17	18,262.53	18,798.48	18,935.44	19,076.52	310,639.50	
燃料及动力费	436.76	449.86	463.36	477.26	491.58	506.32	521.51	521.51	7,593.81	
职工薪酬	8,776.76	8,952.30	9,131.34	9,313.97	9,500.25	9,690.25	9,884.06	9,884.06	153,970.97	
固定资产维护更新费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046.36	18,834.55	
营业费用	317.96	319.73	327.84	329.91	332.05	341.79	344.28	346.85	5,647.99	
管理费用	526.61	537.14	547.88	558.84	570.01	581.42	593.04	593.04	9,238.26	
固定资产折旧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1,656.74	29,821.37	
财务费用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8,792.00	
合计	31,292.89	31,591.48	32,248.74	32,572.25	32,903.53	33,665.36	34,025.44	34,169.09	554,538.46	
其中：经营成本	28,592.15	28,890.73	29,548.00	29,871.51	30,202.78	30,964.62	31,324.70	31,468.34	505,925.08	

各类成本项目预测方法如下:

(1) 原材料费包括项目药品及卫生材料费和其他原材料, 参照医院近三年的采购情况按营业收入的 55% 计取;

(2) 燃料动力费按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能耗指标, 按现行价格计算, 每年增长 3%;

(3) 职工薪酬: 根据本项目设计规模, 共设置 800 张床位, 按 1:1.5 配置医护、管理、后勤人员共计 1200 人, 其中: 医务人员 500 人, 护士 600 人, 技术员 30 人, 管理人员 50 人, 工程技术人员 20 人。参照中医院近三年的员工工资情况, 人均 6 万元/年, 每年增长 2%;

(4) 固定资产维护更新费用按建设工程投资额的 2% 测算;

(5) 营业费用按收入总额的 1% 测算;

(6) 管理费用按职工薪酬的 6% 测算;

(7) 固定资产折旧, 采用平均年限法, 残值为 5%, 折旧年限按 30 年;

(8) 财务费用: 2021 年拟发行专项债券二期共计 26100 万元, 本次拟发行专项债券 3000 万元, 剩余专项债券 23100 万元计划于 2021 年底前发行完毕。假设债券票面利率 4.0%, 期限 20 年, 在债券存续期间每半年支付利息, 到期后一次偿还本金。

(三) 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性评价

1、平衡方案现金流量测算

按照项目产生的筹资活动、投资活动、经营活动对资金流入流出进行编制。现金流量表项目中的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大于 0 即表明年度不存在资金缺口, 资金能保障建设和还本付息需要。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年份	建设期				运营期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27,554.81	27,858.69	29,387.83	29,854.63	29,973.93	30,096.81	30,657.91	30,801.31	
2、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24,434.05	24,766.61	25,788.66	26,219.22	26,458.67	26,703.67	27,197.72	27,461.56	
3、经营税金及附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3,120.76	3,092.08	3,599.16	3,635.41	3,515.26	3,393.13	3,460.19	3,339.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10,026.82	20,053.64	20,05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10,026.82	-20,053.64	-20,053.64	-	-	-	-	-	-	-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项目资本金	5,243.64	10,487.28	10,487.28									
2、债券融资款	26,100.00											
3、债券发行费	26.10	-										
4、偿还债券本金												
5、支付债券利息	70.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31,247.54	9,443.28	9,443.28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四、现金流总计												
1、期初现金		21,220.72	10,610.36	-	2,076.76	4,124.84	6,680.01	9,271.42	11,742.68	14,091.82	16,508.01	
2、期内现金变动	21,220.72	-10,610.36	-10,610.36	2,076.76	2,048.08	2,555.16	2,591.41	2,471.26	2,349.13	2,416.19	2,295.75	
3、期末现金	21,220.72	10,610.36	-	2,076.76	4,124.84	6,680.01	9,271.42	11,742.68	14,091.82	16,508.01	18,803.75	

续：

项目/年份	运营期											合计			
	2032年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30,949.01	31,623.45	31,795.81	31,973.35	32,784.03	32,991.21	33,204.61	34,179.05	34,428.08	34,684.58	34,684.58	34,684.58	34,684.58	34,684.58	564,799.10
2、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	27,731.60	28,300.48	28,592.15	28,890.73	29,548.00	29,871.51	30,202.78	30,964.62	31,324.70	31,468.34	31,468.34	31,468.34	31,468.34	31,468.34	505,925.08
3、经营税金及附加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3,217.41	3,322.97	3,203.67	3,082.61	3,236.03	3,119.70	3,001.83	3,214.43	3,103.38	3,216.24	3,216.24	3,216.24	3,216.24	3,216.24	58,874.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支付项目建设资金															50,134.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小计	-	-	-	-	-	-	-	-	-	-	-	-	-	-	-50,134.10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项目资本金															26,218.20
2、债券融资款															26,100.00
3、债券发行费															26.10
4、偿还债券本金													26,100.00		26,100.00
5、支付债券利息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974.00	974.00	974.00	974.00	20,880.00	
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合计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1,044.00	-27,074.00	-27,074.00	-27,074.00	-27,074.00	-27,074.00	5,312.10
四、现金流总计															
1、期初现金	18,803.75	20,977.16	23,256.13	25,415.80	27,454.41	29,646.44	31,722.15	33,679.97	35,850.40	37,909.78	37,909.78	37,909.78	37,909.78	37,909.78	
2、期内现金变动	2,173.41	2,278.97	2,159.67	2,038.61	2,192.03	2,075.70	1,957.83	2,170.43	2,059.38	-23,857.76	-23,857.76	-23,857.76	-23,857.76	-23,857.76	14,052.01
3、期末现金	20,977.16	23,256.13	25,415.80	27,454.41	29,646.44	31,722.15	33,679.97	35,850.40	37,909.78	14,052.01	14,052.01	14,052.01	14,052.01	14,052.01	
本息覆盖倍数	1.25														

注：项目建设期间利息由项目单位运营资金承担。

上述表明，在债券存续期间，项目运营后年度累计净现金流量均 ≥ 0 ，项目产生收益产生的净现金流入，能使用于还本付息的资金稳定性得到充分保障。

2、还本付息保障倍数

本息保障倍数能够进一步说明项目自身产生的资金流是否充足，保障程度大小。

根据前述对项目未来数据的合理预测，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共产生可用于还本付息金额的净现金流入 58874.01 万元，能够覆盖债券本息金额 46980 万元，债务本息偿付保障倍数 1.25 倍，用于还本付息资金的充足性得到保障。

（五）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项目收益预测、投资支出预测、成本预测等进行的分析评价，认为该项目在发债周期内，一方面通过债券发行能满足项目投资运营融资需要；另一方面项目收益也能保证债券正常的还本付息需要，总体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的自求平衡。

综上，我们认为，项目可以采取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资金筹措。

五、风险分析

（一）与项目建设相关的风险

1、项目勘测资料的详细程度、设计方案的稳定、项目管理单位的组织管理水平、项目承建单位的施工技术及管理水平的等也会对项目建设期产生影响。如果工期拖延，工程投资将增加，并且工期拖延将影响项目的现金流入，使项目净收益减少。

2、风险控制措施

（1）深化各阶段设计方案，减少工程设计方案的变更，避免因设计方案的变更而拖延工期或造成报废工程；

（2）选择有较高施工技术与管理水平，经济实力雄厚并拥有先进施工设备的施工队伍，确保工程的质量与进度；通过选择资信好、技术可靠的设计、施工承包商，签订规范的合同（包括在承包商不能履行合同时确定损失额的条款），切实做好合同管理的工作，可以达到抵御风险的目的。

（二）与项目收益相关的风险

1、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

的影响，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市场利率的波动可能对债券投资者的市级投资收益产生相应不确定性。

2、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市场资金情况、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专项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所持有的债券。

3、运营风险

项目建成投产后，运营单位未能有效管理，未能及时应对内外部环境的变化，未能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调整经营方针，实际运营效益将可能达不到预测值。项目偿债资金来自项目运营收益部分较大，将对偿还债券本息产生影响。

4、偿付风险

本期专项债券按照《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规定，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本期专项债券偿付资金主要来自于建设项目运营收益，偿债较有保障，偿付风险较低。但运营收益的实现易受项目实施进度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将有可能给本期专项债券偿付带来一定风险。

5、税收风险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地方政府债券利息免征所得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5号）规定，企业和个人取得专项债券利息收入免征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发行人无法保证在本期专项债券存续期内，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不会发生变化，若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将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专项债券投资收益发生相应波动。

三、使用限制

1、本评价报告出具的意见，是对项目预测数据进行的合理性、有效性的评价，并非对预测数据承担保证责任。

2、本评价报告只能用于本报告载明的评价目的和用途。

3、本评价报告只能由评价报告载明的评价报告使用者使用。评价报告的使用权归委托方所有，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相关风险与本评价机构及执业注册会计师无关。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921720750782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信息



名称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资本	伍拾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9年12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宋现军	营业期限	1999年12月30日至
经营范围	审计业务、验资业务、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资产评估业务、 施工图预算、工程结算的编制和审查、代编代拟招标投标工程 标底(需资质)、书经营的资质证书(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宁阳县城东街201号		



登记机关

2019年11月12日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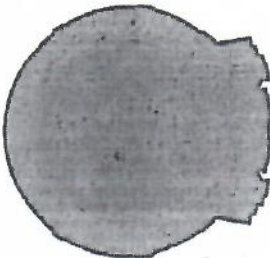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山东省财政厅

一九九九年 二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宋现军

办公场所: 宁阳县城东街201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7080003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

批准设立文号: 鲁财会协字[1999]190号

批准设立日期: 1999-12-25



姓名 宋现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02-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70821680206050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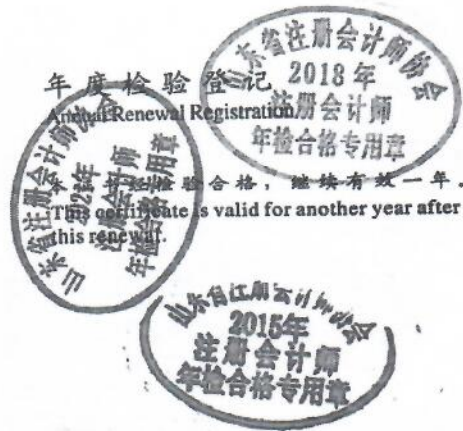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3708216802060501
 报告附件专用章
 复 印 无 效

证书编号: 3708003000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10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年 3月 18日



姓名 Full name 刘静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02-10
 工作单位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370902198002100946



宁阳万和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附件无章效
 报告专用印
 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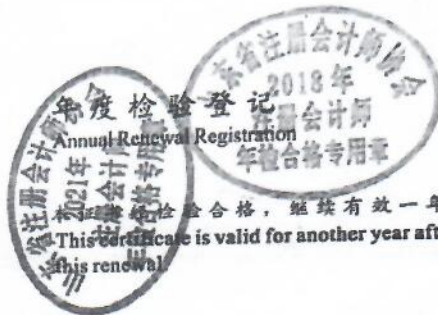


2013年3月1日

证书编号: 37080003000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2011年度任职业务检查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年度任职业务检查合格



月 日
/m /d